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资金业务统一交易协议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期与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资产”）签订《资金业务统一交易协议》，根据《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现将相关信息披露如下：

一、关联交易概述及交易标的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12 日与信达资产签订了《资金业务统一交易协议》。协议约定公司与信达资产开展资金业务相关关联交易。协议经公司董事会审批通过后签订，自双方签署后正式生效，有效期至 2028 年 12 月 31 日。协议约定的主要条款如下：协议对双方开展的资金类（主要为金融市场类业务）交易进行约定。以上交易属于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相关要求可签订统一交易协议的类型。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

关联法人名称：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收购、受托经营金融机构和非金融机构不良资产，对不良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债权转股权，对股权资产进行管理、投资和处置；破产管理；对外投资；买卖有价证券；发行金融债券、同业拆借和向其他金融机构进行商业融资；经批准的资产证券化业务、金融机构托管和关

闭清算业务；财务、投资、法律及风险管理咨询和顾问；资产及项目评估；国务院银行业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法定代表人：张卫东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注册资本及变化：381.65亿元（2018年7月12日，注册资本由362.57亿元变更为381.65亿元）

关联关系：信达投资有限公司为公司主要股东，信达资产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方。

三、关联交易定价政策

本次关联交易按照合规、公平原则协商订立具体交易条款，公司对其存款业务、授信业务按照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且授信业务不接受本公司股权作为质押，不为其融资行为担保，但其以银行存单、国债提供足额反担保除外。

四、关联交易金额及相应比例

预估存款业务（除活期存款外）每日余额上限为人民币20亿元，授信业务每日余额上限963.97亿元（等值），约占公司2025年四季度末资本净额的10.38%，其中授信金额已经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五、董事会、董事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决议情况

2026年4月28日，公司召开董事会2026年第三次风险

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和独立董事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同意将前述关联交易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并获 2026 年 4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董事会 2026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不构成重要影响，不存在损害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本次关联交易审批程序符合《证券法》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特此公告。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29 日